

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教语信司函〔2018〕14号

关于选拔语言文字优秀中青年学者出国研修的通知

有关省语委办，相关高校和科研院所：

根据《国家语言文字事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和《关于做好新时期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的若干意见》要求，为加快培养语言文字事业急需人才，深入学习和借鉴国外语言文字研究和管理经验，服务语言文字事业科学发展，教育部、国家语委于2017年正式设立“语言文字中青年学者出国研修项目”，并按照国家公派留学人员相关规定进行选拔和管理。由国家语委、国家留学基金委共同主办的首期项目，于2017年10月-12月在英国谢菲尔德大学成功实施，取得了显著成效。为持续发挥项目的重要作用，2018年拟继续选派30名优秀中青年学者赴英国谢菲尔德大学研修。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研修目标

主动对接国家发展战略需要，深入了解和研究对象国的语言

国情、语言管理、语言服务、语言文字信息化、国民语言能力提升、濒危语言保护等方面的进展状况及学术研究情况，考察中国语言文字和语言文化在对象国的传播状况；开阔语言文字中青年学者的国际视野，提升其服务国家发展需求的能力，为语言文字事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二、选派对象、留学类别及期限

本项目主要面向全国高校、科研院所的优秀语言文字中青年学者，以及各地语委办（2018年原则上从华中地区选拔）骨干人员等。

留学类别为访问学者，为期3个月，选派规模30人。

国家留学基金委统一支付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及在外研修期间的奖学金和研修费。

三、课程内容、授课地点及授课方式

课程内容包括：语言政策与语言规划；语言教育及教学法；语言保护与文化多样性；语言服务与传播；语言文字信息化；国外教育体制。

授课地点为谢菲尔德大学，聘请英国相关高校和科研机构的专家授课。随团配备翻译，交传方式上课。

四、申请条件

（一）热爱祖国，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业务水平和纪律意

识，研究成果、工作业绩突出；

（二）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具有一定的英语基础；

（三）有与国家语言文字事业相关的研究志向、专业背景和研究计划。

五、选拔和管理

（一）选拔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取“个人申请，单位推荐，专家评审，择优录取”的方式进行选拔。

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进行资格审核和初步评审。初审合格人员根据国家留学基金委的规定进行网上报名，由国家留学基金委根据相关要求，按规定程序组织审核，确定录取结果，被录取人员纳入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统一管理。

（二）派出及管理

各推荐单位要做好工作安排，确保被录取人员按时派出。除不可抗力因素，不得放弃资格。

根据有关规定，被录取人员出国前须与国家留学基金委签订《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研修结束后须严格遵守《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的相关规定，按期回国服务。

六、评审及录取

（一）2018年4月：组织评审，确定录取名单。

(二) 2018年5月: 下发录取通知书, 被录取人员按国家留学基金委公派留学人员要求办理相关手续。

(三) 2018年8月: 行前集训。

(四) 派出时间预计为2018年9月。

七、报名

请有关省语委办及相关高校、科研院所根据以上要求遴选推荐一名人选, 并于2018年4月9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的推荐表(见附件)寄至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 电子版发送至电子信箱: yuxinsi@moe.edu.cn。

联系人: 李强

电 话: 010-66097312

传 真: 010-66097107

附件: 语言文字中青年学者出国研修项目推荐表

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2018年3月8日



附件：

语言文字中青年学者出国研修项目推荐表

姓名		性别		照片 (2寸彩色免冠)	
民族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所在部门			
最后学位		专业职称			
是否担任导师		行政职务			
外语及水平	语种	水平	国外工作或学习经历	所在省份	
				邮编	
办公电话			传真号码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学术研究方向					

个人 简历 (自大学 填起)	
学 术 成 果	
单 位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推荐机构（盖章）：</p>
备 注	